

国家税务总局化州市税务局下郭税务分局

税务事项通知书

化州税下郭局 税通〔2026〕2740 号

李冠平 (纳税人识别号: 440982*****2117)

事由: 依法如实办理纳税申报

依据: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二十五条规定

通知内容: 你(单位)存在于电商平台销售货物未进行足额纳税申报风险,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二十五条规定:请你(单位)核实确认2025年度以来各线上平台和线下取得的收入,依法如实纳税申报。限你(单位)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日内,及时更正申报,如存在疑问,可联系主管税务机关说明情况。

税务机关(印章)

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

